

中国当代杂文八大家

中国当代杂文八大家

# 美先生和刺先生

MEIXIANSHENGHECIXIANSHENG

刘征◎著

下

借名、盗名和拜名

月亮和诗人

招牌的变迁

说破了又何妨

青眼、白眼、红眼和黑眼

文人自祭偶谈

……

美先生和刺先生

下

126  
4179.2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

## 说破了又何妨

我曾写过一篇小文《还是不说破的好》，大意以为“羞辱之心人皆有之”，搞不正之风总要顾全面子，略加掩饰，不至于在光天化日之下暴露出满头秃疮而无愧色。

但随后见到的、听到的许多事情告诉我，上述想法大大落后了。把大把的人民币装在茶叶罐或者点心盒里，明送食品暗送金钱，例行“不说破”的老派人物固然还有，公开索贿行贿，讨价还价同集市贸易一样自然改行“说破”的新派人物也已经大有人在，而且日渐其多。

“说破”派所以异军突起而且扩展迅速，大有席卷 X(无以名之，姑代以 X) 坛之势，考其原因，至少有三：

其一是不正之风涉及的面越来越广，钻探的进尺越来越深，在某些领域的某些人中间，甚至已经成为生活的日常秩序和迫切需要，离开它寸步难行。多了起来，而且利益攸关，大家彼此彼此，见怪不怪，说破了又何妨？据说狐狸幻化成人，只有尾巴不掉。所以狐狸变成的人，走在街上总要把尾巴掩藏起来。但如果不论是人还是狐，大家都有一条尾巴。那就谁也用不着掩藏，不妨翘得高高的，像举着旗幡一样招摇过市。没有尾巴的转觉没趣，或许会不惜重金定做一条“义尾”，装在屁股上。

其二是搞不正之风的，有些已经不是少数人，而是相当规模的团伙。且举一例：贵州破获的五起大贩烟案，非法倒卖香烟三百多万条，金额总计一千八百多万元，不法分子和经销单位从中

牟利一百多万元。买的、卖的、运的、从中牵线的、上头点头的、下头跑腿的，涉及到许多单位和人员。这样大规模的伙通一气，狼狽为奸，自然要明刀明枪地干，不说破，彼此打哑谜，是行不通的。一群强盗坐在分金亭上，赤裸裸地分赃就是了。用不着满口原则法律、仁义道德，而在袖口底下过货。

其三是随着“说破”派的兴盛，渐渐地，出现了一些令人瞠目结舌的高论，大部分流传在口头上，但也有一些爬上了报刊。“羞辱之心”值几个钱？是摇钱树吗？如果摇不下钱来，那就该卷起来还给孟夫子。凡是能办事、能发财的都是需要的，凡是需要的都是合理的，合理的自然应该堂堂正正地干。其本身就很堂皇，又何必用堂皇的言语来掩饰？化腐朽为神奇，妙不可言。搞据说原来是很正的、只是用老眼光看才不正的不正之风的老爷们呀，从此尽可以理直气壮、心安理得地干，现代化的实现，国家的振兴、看你们的啦！

但，“说破了”固然很美满，比之“不说破”却严重了一步。这，早有了一个说法，叫做贿赂公行。可不是一个好兆头！

世界各国中实现了现代化的有各种不同的政治和社会情况。政府工作人员清正廉明，社会风气纯洁高尚，大约在任何情况下也会是现代化的峭帆而不是阻梗。何况我们要的是社会主义现代化，哪容得那许多脏东西？如今是现代化还相当遥远，可望而难及，不正之风的浊潮却滚滚扑来，不望而自至。许多人为此担心，大约不能说有忧天之癖吧！

有人把改革比做中国古老社会的“青春宝”，确当之至。青春是腐败的对立物，是充满新生的活力的。既不能认为改革产生腐败，也不能认为腐败即是改革。两者泾渭分明。但是腐败是一种可怕的瘟疫，要十分注意并采取断然措施，决不可让它侵害改革的健康肌体。

1988年8月



## 语言的重量

从一篇文章上看到,大兴安岭一场森林大火之后,仍然可以看到火前张贴的大幅标语:“注意防火,安全第一”“森林防火,人人有责”之类。这幅耐人寻味的讽刺画引来我一个怪念头:语言,到底有多少重量?

人类在有文字之前,早已有了口头语言。原始人营群居生活,使用粗糙的石器共同狩猎,没有语言作为交际的媒介是不可想象的。比如,“喂,小妞儿,别走!”“鹿朝山那边跑了,快追!”连这些话都没有,就难以成其好事。可惜考古发掘没有发现远古的录音磁带,那时的语言是个什么样儿无从测知,大约比流传至今的最古的古文字还要更简单,对于我们来说更难懂。而文字的产生更要晚得多。

人,远在变成人之前就会生孩子,这是不成问题的。但直到而今还有人相信,孩子是送子娘娘的恩赐。语言也是这样。人们创造了语言,却不知道语言为何物,还以为是一种神赐的宝贝,借助它可以与神交通,可以使所爱者生所憎者死,可以呼风唤雨、驭神驱鬼。商代刻在甲骨上的卜辞,就是祭告天神或传达天神的意旨的。《诅楚文》,据考是楚怀王时秦人所作,历数楚的罪过以告神明。那时的人硬是一本正经地干这种在我们看来如同儿戏的事情的。

但,且慢。这种极度夸大语言作用的愚昧,可惜福泽绵绵,至今未泯。从巫婆神汉消灾驱邪的符咒到泼妇指天捶地的骂

誓，无不乞灵于语言。清末的义和拳相信符咒可以使洋枪洋炮失灵，待到对阵才明白，枪炮并不遵从神明的禁令。流血使一些人省悟过来，转而去寻求西洋的坚船利炮了。

“左”，与愚昧是伴生的。回想在“左”得出奇的年代里，企图以语言的符咒改造世界的狂想，曾经盛极一时。广大城乡形成一片标语口号的“红海洋”。人们每日闹轰轰地沉迷于写标语，贴标语，写口号，喊口号。似乎是说到什么就已经做到什么，说到这里就已经做到哪里，只要有一支笔一张口，就可以驱使地球随心所欲地旋转。结果如何呢？丢开那些搞阴谋诡计的人不算，在众多的诚实而天真的人们面前，标语口号同许下的天堂一个个破灭了，现实却是满目疮痍。

照理说，这个极端痛苦的教训还不是夸大语言作用的愚昧吗？可惜并非如此。如今你看，贴在墙上和挂在嘴上的标语口号、守则、公约等等同实际情况大相悖谬的情形不是个别的。这固然原因复杂，愚昧的幽灵依然到处游荡，不能不算是一个重要的原因。

那么，语言到底有多少重量呢？

语言不是物质，就是最精确的天平也无法衡量它。虽然有人说好文章掷地作金石声，重要的话一句有千钧重，那都是文人的比喻而已。古往今来，还没有一个大科学家测量过语言的重量。在下何人，怎敢生此妄想？可是，唉，文章已经写下来，已是箭在弦上，不回答收不住了。

那么，就硬着头皮说说看。我以为，语言的重量是个不定数：有时重如泰山，有时轻如鸿毛，有时等于零，有时连零都不如，成了负值。说了的句句兑现，有时甚至做了不说，这时候，语言重于泰山。说了的很少兑现，甚至完全不兑现，这时候，语言轻于鸿毛甚至等于零。说的不仅是空话，而且在美好的言辞后面隐含着某种危机，言辞起了麻醉作用，这时候，语言连零都不如，成了负值。这后者是极须注意的。

1988年8月



## “野无遗贤”辨

“野无遗贤”是《尚书》里的话，说的是天下大治的景象。其实，野无遗贤，大约从来没有过。在漫长的历史上，大有成就的学者和艺术家，终生默默无闻，身后才光显于世的，倒是屡见不鲜。

司马迁慨叹道：“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。”后世许多学者效法司马迁，将自己心血凝成的著述“藏之名山，传诸其人”，寄希望于后世的知音。作学问的事，也就被称为“名山事业”。

孔夫子，还算是个时髦的圣人呢，但他在世的时候，坐着辆破车子到处跑，“累累若丧家之狗”。钉子碰破了头，气得老头子要出洋。冠冕堂皇地端坐在大成至圣的王位上的，可惜是他的塑像，不是他本人。李白和杜甫，如今是举世公认的我国古代两位最伟大的诗人，但在流传至今的两种唐人编选的诗歌选本里找不到他们二位的大作，而且他们死后，有些人对他们颇有异议，惹得韩昌黎跳起来大发脾气。但这还算好，毕竟生前已有相当的知名度。

曹雪芹则更惨。他的不朽的巨著《红楼梦》如今已博得很高的世界声誉，而他本人一生历尽坎坷，著书的时候穷愁潦倒，有时连粥也喝不上。书问世了，却不敢写上自己的名字。多亏了胡适之先生，把书的作者考证出来，那功绩也许真不亚于发现一

颗行星。但这也还算好，毕竟终于被发现。生前在某一方面取得了伟大成果，身后，其人其果一并散为灰尘，永远不可能被发现的真不知有多少。

“野无遗贤”，即便是在盛世，也不过是粉饰太平的言词而已。

社会主义社会给贤才脱颖而出提供了充分的可能，照理讲，“野无遗贤”该能办到吧，却也不然。最近了解到的一件事给我的感触很深。四川已故的伟大画家陈子庄先生，生前竟毫无名气，一生贫病交加，凄凉冷落。他去世后，人们才逐渐认识他的画的价值。据说港澳和新加坡流传着“没有陈子庄的画便不算收藏家”的话。今年春天，北京搞过一次陈子庄的画展，我去参观了。他的画，有八大、石涛、缶翁、自石的影子，也有西画的影子，却又不是他们，而是陈子庄，一个活生生的、有血有肉的陈子庄，的确堪称一代大家。可是生前为什么不……。记得前两年我曾写过一首诗，题目是《巨人的脚印》，发表在《星星》上。写一个巨人因为身量过大难容于世，死后，他的脚印却成了奇迹，招来许多学者研究。那首诗，我是对历史的评判，当时还没想到今天仍有这样的事。

仕林中有这么两种人。一种人，事业方面有一定成就，但非上乘，却善于活动。交游广泛，四通八达，发表作品，出书，参加会议，充任领导，出国访问等等，总之，一切出头露面的机会都竭力争取，而且大都能够争取到手。于是知名度直线大升，俨然文坛巨匠，艺苑班头。这种人，名侈于实，成了幸运儿。另一种人，以平生最大精力投入自己的事业，因而取得巨大的成就，但性格孤僻，拙于自谋，独往独来，息交绝游，不会取悦于人，却往往直言伤人，以至委身于一群风光人物之外，被漠视，被厌弃，被遗忘，只有抱和氏之璞，泪尽而继之以血，以终。这种人，实大于名，乃至有实无名，是不幸者。

今天比之过去，“野有遗贤”的情况虽然要少些，历史之公平的评判也会来得快些，但毕竟难免要发生的。真正的伯乐，特别是身居高位的伯乐，不能只注意那些金络雕鞍的马，还要注意那些散落荒山大野间性情乖戾却能日行千里的野马，加以提拔重用。这样可以少几次追认和遗憾。

1988年8月





## 说 吃

在国外许多城市的街头，特别是唐人街上，中国形象的最显眼的标志要算是中国餐馆了。写着中国字的牌匾，写在广告牌上的山珍海味琳琅满目的菜谱，摆在橱窗里的北京烤鸭、广东烤乳猪以及火腿、香肠之类，红彤彤，油光光，样样显示着神州古国的异采。外国朋友提起中国烹调也都伸大拇指。但在飘飘然之余，也不免感到很有些欠缺：可惜只不过是吃。

炎黄子孙的优秀品质可以一口气数出许多，但似乎也有算不上优秀的地方，馋，或许就是其一。

古代的暴君纣王搞什么“酒池肉林”，不去管他。连身为万世师表的孔圣人也是“食不厌精，脍不厌细”的，副圣人孟夫子说：“食色性也。”置“食”于“色”之上，维也纳医生怕是也要惊叹不已。纵观几千年间，神州大地尽管生产发展缓慢，至今仍然落后，独于吃之一道遥遥领先，一直雄踞吃坛，誉满全球。

今天的中国人怎么样呢？

虽然对待传统文化的看法很有些不同，在吃的面前却完全和谐一致。没有人主张远追原始而去茹毛饮血，也没有人坚持抽象主义而去吃抽象的香酥鸡和焖肘子；摆上一桌上好的宴席，不论是穿中山装的或穿牛仔裤的，也不论是爱听梅兰芳的或爱跳迪斯科的，都会吸着口水，毫不迟疑地抄起筷子来。



而且吃的妙用无穷，适口充肠，犹其小焉者。在醉醺醺的笑意之中（自然有如还须配以其它妙不可言的手段），可以博得上级的青睐而升官，可以换来关系户的好感而成交，可以掩盖满头秃疮而变为缜发如云的美人，可以打通一千层铁丝网的封锁而攫取用正当的手段无法得到的财货。吃中自有千钟粟，吃中自有黄金屋，吃中自有颜如玉。大哉，吃之为道也！

于是，笑骂由他笑骂，禁止由他禁止，不仅照吃不误，反而愈演愈烈。某地一位领导公开宣称：“大吃大喝这一条我是不检查的。”标准从几十元几百元、直到上千元，数量从几席几十席直到上百席，猜拳行令，呼杯劝盏，好不红火。“四化”虽然尚未实现，吃道却大大兴盛起来，我想不久的将来，就会用鸡汤代替汽油，使烤鸭飞上火星，弘扬中华吃道的功臣们，可以舐一舐嘴唇上的油，扞腹逍遥，问心无愧了。

据说大吃大喝是生活水平提高的表现。太平有象，既然是太平盛世的象征，怎么好说个不字。可惜这一条不刊之论，跨出中华的大门之外就有普遍的例外。比如西方一些发达国家，他们的生活水平是暂时要比我们高得多，可是那里的吃喝风却大为逊色，请客的俭约，有时使我们这些被请的炎黄子孙都感到有些不够意思。衡量生活水平的提高，早已有了公认的、合乎科学的法子，大吃大喝似乎并不在内。

说到这里，想起一件趣事来。去年春天在华盛顿，参加了我们访问中的一次相当郑重的宴会。美国朋友为使我们的多方面体验他们的生活习俗，这次举行的是“无主人宴会”。办法是，不分主客，由与宴者均摊付钱。美国朋友风趣地说：“我们家庭聚会也常常用这个办法，这也许是美国的个人主义吧。”我想这种“个人主义”好得很，不妨“洋为中用”，引进当作大吃大喝的克星。

查吃业如此之盛，那奥妙全在于吮人民的膏脂，自己不掏一文钱，碰巧了还能拎回几只鸡腿。试想在酒足饭饱即将离座

之时。如果有人说：“且慢，先生请付钱！每人一百零三元两毛七”，那会出现怎样的情景？一个个笑容顿敛，眉头紧皱，面色铁青，血压升高，在一声惊叫之后来个长时间哑场。我想起了《钦差大臣》的结尾，果戈理的讽刺不过如此。

进口特效药方，不妨一试。

1988年8月



## 庄周买水

潮流不可阻挡。连梦想化为蝴蝶的庄周也变了。他的呕心之作《南华经》因征订数只有三本，被出版社恭恭敬敬退了回来。他一气之下弃文从商，在他小伧濠梁之上领悟了鱼的乐趣之后，居然想养鱼致富，挖起渔塘来了。

养鱼得有水，天大旱，水十分紧俏，到哪儿去买水呢？庄周首先想到的是东海的尊神若大人，这位大人是专管水的。他走了十天十夜，来到若大人的办事处。办事处的门上吊着一把大锁，旁边的广告牌上写着：“水每吨一元无货”，看得出来，“无货”两个大字是后来写上去的，写的是苍颉体，苍劲有力。

庄周挨了“苍颉体”当头一棒，几乎哭出来，看那边走来一位西装笔挺的办事员，连忙迎上去苦苦哀求。那人说：“没货，一滴也没有。听说河伯那里也许有些存项，你快去问问吧。”

庄周又走了十天十夜，来到河伯的办事处。一位长发披肩的女秘书挺和气地对他说：

“咱这河里的水，是从东海议价买来的。您是明白人，每吨当然不止一元。我们的售价是每吨十元，赢利不多呢！有没有货，我给您问问。”她挂了个电话，耸耸肩说：“Sorry，没货了。但，我可以帮忙弄到一百吨，好处费每吨只要两块钱。拿着我的信去找濠梁管理处的吴主任，他有办法。”庄周接过信往外走，听

得背后一声“拜拜”，吓了一跳。

庄周又走了十天十夜来到濠梁。这里他虽然曾来旅游，可是这一回心情不同，鱼的乐趣早已抛到九霄云外了。因为有女秘书的信，庄周受到热情款待。把他让到外宾接待室里，还递过易拉罐可乐。吴主任又黑又圆的脸上凝着经久不息的笑容：

“嘿嘿，庄老，您要养鱼？您这么大学问，准能发财！有河伯那边的信，您要的货，再困难我们也得帮忙。一百吨就一百吨！我们的水，是从河伯那里议价买来的。我们的出售价是每吨五十元。您是高级知识分子，九折优惠。您办起渔场来，往后吃鱼什么的，还要您多关照啊。”

庄周东挪西借好不容易凑足了四千七百块钱。这一天他来取水。可是，吴主任收了款，却只给了他一张提货单，要他到东海去取水。

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庄周疑惑地问。

“哈哈，庄老！别看您学问大，可对这水的买卖您不大在行哩！河伯从东海买到水。买是为了卖，为了赚钱。卖水多麻烦，不如卖提货单，一转手把提货单卖给我们了。我们也是一样，再转手卖给了您。提货单尽管卖来卖去，水还躺在东海里，纹丝儿没动。您是用水户，不到东海取水，哪里有水呢？”

“可是，原来的价钱每吨才一元。”

“不错，这么一转悠，涨了几十倍。生财有道嘛！就是买主儿吃点亏。可是买主儿有的是钱，这么贵还是抢着买哩。您老早就万元户了吧？光稿费就够肥的，现今又是养鱼。哈哈！”

庄周揣着提货单，赶着一辆大车，车上载着空水桶，急急忙忙向东海进发。又饥又渴又热又气恼，半路上实在挪不动了，坐在路边休息。忽然听到一个微弱的声音：

“只要有一勺水我就活命了，救救我吧！”

庄周顺着声音看去，原来呼救的是躺在车辙里的一条小鱼，

拍着尾巴，两鳃一张一合艰难地呼吸着。

庄周睁大了眼睛，不说也不动，好像一段干木头，只有棘刺般的花白胡子在微微颤抖。

猛听得一声雷响，油然云起，长养万物的甘霖就要下来了。庄周霍地跃起，敲着空桶唱道：“秋水时至，百川灌河，泾流之大，两涘渚崖之间不辨牛马……”。

1988年8月

MEIXIANSHE NQHE QIJIANSHE NG



## “衙内”说古

据俞樾的《茶香室四考》说，权臣贵戚的子弟称“衙内”，始于唐末宋初。“衙内”是官名，大官儿相延以亲子弟充当衙内指挥使，后来，“衙内”就成了这班公子哥们的通称。

这通称，在当时大约是不含贬义的。不指名道姓而称官衔，如同今天的称什么什么长，已是尊敬的表示，何况尚无官职，却称官名，就超出尊重而近阿谀了。但不知怎么搞的，元明以降，“衙内”这个字眼儿带上了明显的贬义，简直比“青皮”，“无赖”还可恶。

关汉卿的《望江亭中秋切鲙旦》里有个“花花太岁称第一”的杨衙内，为了害死谭记儿的丈夫，竟然弄到了上方宝剑和圣旨，手眼通天，连皇帝老子都受他的摆布。《陈州粳米》里的小衙内，用紫金锤打死刚正不阿的老憋古，他说：“我要害他，只当捏稀柿一般，值个什紧！”骄横之态可掬。小说里，可以举出《水浒》里高俅的干儿子高衙内。他为了霸占林娘子，同老子合谋，诬林冲以行刺的重罪，断二十脊杖，刺了面纹，带上七斤半团头铁叶枷，发配沧州牢城。旋又百般设毒计害他，直到火烧草料场，逼上梁山。一个小小的衙内，作起恶来竟有这么大的能量，令人发指。《红楼梦》里那个打死人不偿命的薛蟠，也是衙内一类的人物。

要问衙内是怎样一副尊容？今天，京剧《望江亭》还在演，其



它戏曲里也有。大都是一袭敞穿的锦衫，一顶歪戴的公子巾，而且鼻梁上抹着白粉，有了这个可爱的标记，人们一眼就可以看出是个什么东西。这种角色，坐着跷二郎腿，走着晃肩膀，开打前拍胸脯，打起来哆嗦着往后退，挨了打哭着喊爸爸，是丑角中最让人恶心的一种。

“衙内”，是千年来生长在官宦人家朱漆大门里的一种特殊动物。他们是超级流氓，市井无赖不能望其项背。他们头上没有纱帽，却有戴纱帽的老子。他们沾老子的光，不仅入则珠围翠绕，出则宝马华轩，而且老子的部下也就是他们的部下，可以颐指气使；老子的同僚也就是他们的叔伯，可以托情借力。他们不干好事，专干坏事，胆大包天，无恶不作。有了老子的庇护，什么严章厉法都只不过是银样镞枪头，碰不着他们一根毫毛。

这号特殊动物的成活和滋长，要托福于他们的戴纱帽的糊涂老子（还有不戴纱帽的而能左右老子的糊涂娘）的溺爱。林冲的遭陷害，《水浒》里有一段妙文：

老都管至晚来见太尉，说道：“衙内不害别的症，却害林冲的老婆。”高俅道：“林冲的老婆几时见他的？”都管禀道：“便是前月二十八日在岳庙里见来，今经一月有余。”又把陆虞侯计的计备细说了。高俅道：“如此，因为他浑家，怎地害他？我寻思起来，若为惜林冲一个人时，须送了我孩儿的性命，却怎生好？”都管道：“陆虞侯和富安有计较。”高俅道：“既是如此，叫唤二人来商议。”高俅明知害林冲不该，但为了使孩儿得到满足，就把良心和国法丢到爪哇国去了。没有高俅，就没有高衙内。

《赤桑镇》里的包拯，为了维护法律尊严，把双目失明的嫂娘的独生子——他自幼一起长大的侄儿包勉处以极刑。要是换上包拯这样的老子，高衙内辗转于铜铡之下，怕是喊饶命还来不及呢。



## 走运的赵子龙

有些历史人物并没有作过多大贡献，但是在小说家的笔下形象高大起来，而且经过文学形式的普及宣传，弄得世代家喻户晓，文学的虚构反而被信以为真，史实反而湮没无闻了。起这样作用的小说莫过于《三国演义》，形象高大起来的幸运儿莫过于桃园结义的三兄弟，赵云也是一个。

汉朝功勋卓著的大将，像卫青、霍去病、李广等，倘非史家，知者不多，可是提起常山赵子龙来，真是高山点灯名头大，从通都大邑直到山乡僻壤，没有人不伸大拇指。经过小说以至评书、戏曲的渲染，赵云成了五虎上将中的佼佼者。

你看他白盔银甲，横枪佩剑，面如敷粉，英气勃勃，一亮相，来个崩登呛，已是满堂彩。他对刘备忠心耿耿，沉着果敢，有万夫不当之勇，总是在危难之时，由他相救而转危为安。特别是长坂坡单骑救主，小说和戏曲都写得有声有色。他匹马单枪抵挡曹操追杀的大部队，杀得七进七出，如入无人之境。从乱军中救出了甘夫人和阿斗。在赵云坠入陷坑时，阿斗真龙出现，弄得神乎其神。

但，史书里的赵云是怎样的呢？《三国志》中，赵云的传列在《关张马黄赵传》里，总共不过四百字左右。传中写道：“先主为曹公所追，于当阳长坂，弃妻子南走。云抱弱子，即后主也，保护甘夫人，即后主母也，皆得免难，迁为牙门将军。”小说里写赵云